

## 关于上海广电电气（集团）股份有限公司 股票交易异常波动的征询函的回函

上海广电电气（集团）股份有限公司：

本公司于 2019 年 1 月 8 日收到贵公司发来的《上海广电电气（集团）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股票交易异常波动的征询函》，现就贵公司征询事项回复如下：

1、截至目前，本公司经营一切正常，内外部环境未发生重大变化，不存在应披露而未披露的重大事项；

2、除贵公司股东深圳华信同行资产管理合伙企业（以下简称“华信同行”）对本公司负有大额逾期债务，本公司正在通过各种合法手段协商债务清偿外，本公司不存在影响贵公司股票交易价格异常波动的重大事项，不存在关于贵公司的应披露而未披露的重大事项，包括但不限于重大资产重组、股份发行、债务重组、业务重组、资产剥离和资产注入等重大事项；

3、股票异常交易期间，本公司没有买卖贵公司股票。



# 关于上海广电电气（集团）股份有限公司 股票交易异常波动的征询函的回函

上海广电电气（集团）股份有限公司：

本人于 2019 年 1 月 8 日收到贵公司发来的《上海广电电气（集团）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股票交易异常波动的征询函》，现就贵公司征询事项回复如下：

1、本人不存在影响贵公司股票交易价格异常波动的重大事项，不存在关于贵公司的应披露而未披露的重大事项，包括但不限于重大资产重组、股份发行、债务重组、业务重组、资产剥离和资产注入等重大事项；

2、股票异常交易期间，本人没有买卖贵公司股票。

（此页无正文，为《关于上海广电电气（集团）股份有限公司股票交易异常波动的征询函的回函》之盖章页）

赵淑文：

二〇一九年一月八日